



送你一个梦

争著·鹭江出版社

送你一个梦

杨争 著

鹭江出版社 1990 · 厦门特区

送你一个梦

杨争

*

鹭江出版社出版

邮政编码361009

(厦门市莲花新村观远里19号)

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

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毫米 1/36 8.33印张 2插页 130千字

1990年12月第1版

1990年1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4 300

ISBN 7—80533—382—3

I•86 定价：3.00元

目 录

1. 请与我同行 (1)
 2. 拉斐尔和鬼才 (27)
 3. 归途 (43)
 4. 云 (74)
 5. 送你一个梦 (128)
 6. 黑的 · 红的 · 蓝的 (194)
 7. 黄昏 · 梦 (215)
 8. 黑月亮 (230)
 9. 姐姐和她的朋友 (245)
 10. 过失 (26)
 11. 夏天的爱恋 (273)
 12. 心如流沙 (290)
- 后记 (295)

请与我同行

过道很整洁，除了墙边上几个干干净净的痰盂外，什么也没有。水磨石的地面虽然被拼成几大块菱形的图案，但踩在上面仍有一种滑溜溜的、冰凉凉的快感。再走十几步，向右拐，有一个很宽阔的楼梯。楼梯面很宽但每一层的间距却又太窄。腿长的人每每走上去，总要犹豫一下，是跨一阶呢，还是连跨两阶？楼梯的转弯处还是什么也没有，光秃秃的，就像这栋楼一样。他手里的铝制钥匙上印有312的字样，这么说他还需再爬两层楼，才能找到12号房间。

一次是跨一阶，还是连跨两阶？他转身上第二层楼时，仍在想。伸出去的腿总是迟疑的，这使他着恼。可明知这样，他还不能干脆利落。这次跨一阶，那么下一步再跨两阶吧。

也许真的开始老了吧，否则为什么总是心境麻木，步履迟疑呢？才四十二岁，四十二岁呀，他提醒自己，可心里又埋怨这栋楼的制造者何以这么刁钻。也难怪，这里距前线只有一百公里，人们不想在炮弹皮底下建饭店嘛。

三楼的过道果然和一楼相同。菱形的图案，干净的痰盂。一面是灰色的栏杆，一面是灰色的铁皮门。这种简单、乏味的建筑，使他下飞机后第一次嗅到前线、战争的气味。四周死一般寂静。这种寂静只有一种压抑感，好像手榴弹拉弦的那一瞬间令人不安的沉默。蓦地，他的眼睛不由得一亮，五步外，一个身穿夏季军装的女孩子正背冲着他在过道里打电话。

黑黑的头发，烫过了，又削过了，短极了。好像要给人产生这是一个男孩子的错觉。军裤是改过的，相当得体。白色帆布凉鞋，透明肉色丝袜，在五月芬芳的空气中，显得好不俏丽，好不活泼。

一路上他耳目所及都是面孔严肃、目光警觉的男人，要么就是穿着过时，举止粗俗的、操着本地方言的中年妇女。眼前这个漂亮活泼的女孩子自然要使他的眼睛像被清清凉凉的水

滋润过一样舒服，惬意。

“哎呀，真讨厌！他们干嘛不肯带我？！”那女孩儿明明听到他皮鞋落地的嚓嚓声，却故意不肯回头。天知道这个尤物想去干什么。但这种命令、骄横、任性的口吻，却让他熟悉而又不屑。大多数浅薄、漂亮的女孩子都是这样，她们明白自己在男人心目中的优势，便更加肆无忌惮地撒起娇来。

她还是不肯回头，好像知道背后有人在欣赏她，就让这家伙尽饱眼福吧——欺骗感。

在广州街头的画廊里，他看过一幅摄影。一个手拿书本的女人，除了书名清晰可辨外，女人留给观众的只是一个漂亮的后背。作者的用意是什么？

冷笑一声，他有意把身上的画架、颜料箱碰得哐哐直响。312房间，这才是他旅途的停靠站。其余都是扯淡。

在卫生间的镜子里，他发现自己的眼角越发松弛。一个男人过了不惑之年，就真的万事不惑了么？他厌恶自己的面孔，厌恶这面光洁度太高、太清晰的镜子。

坐在沙发上第一件事便是抽烟，青色的烟在房间里淡淡地弥散开来，给这个光秃秃、冷落的空间凭添了一丝生气。

窗外，是郊外的田野。远处零零落落地能看到几处村舍。也许是靠近前线的缘故，四周几乎见不到人影。右前方倒是有一个楔形的湖，可也许那根本不是湖，多半是农民养鱼的池塘罢了。因为房间的位置较高，他甚至能看清池水中倒映的流云。

妻子看到这一切，会喜欢么？多半不会。这个被生活宠坏了的女人，三十五岁了，可任性起来，还和十八岁一样。她就喜欢喧闹，喜欢繁华，喜欢标新立异，喜欢一切他永远不喜欢的东西……

亚娟呢——这个可怜的女人，在生活中好像除了顺从他，服从他的意愿，再无别的奢念了。

妻子和情人，都市与虚假，一切都令他厌倦不已。爱的越多，内心就越惶惑、越空虚。他渴望离开被香粉熏透了的女人，被欲望主宰的都市。

乳白色的轿车像一个与世隔绝的活动房

◎◎◎
◎◎◎
◎◎◎

屋，把两个人封闭在一起。左边是一溜白色的路灯，飞快地一闪一闪，鱼贯而过。这白色的灯，在他眼里是吉祥之物。因为他正前方密密麻麻、堵塞的车灯全是一溜红色的。这红色在城市青色的夜幕中显得怪异、扎眼。

“别离开我，别。到前线你会被冷弹打死的，那我怎么办呀……”亚娟倦缩在他身旁，无比幽怨地、软软地对他温情低语。他只盯住那一溜红色的灯。当然，这种话妻子是绝对说不出口的。他的画箱、稿纸，一切的一切，包括他这个人，只能让妻子堆在房间的角落里，像被遗弃的垃圾一样。她只会在他耳边，一字一句，清清楚楚地把对他的蔑视、不满，全部灌进他的耳朵里：“找你这个人有什么用？人家画画的都发了财，你的画贴在街头当宣传画都没人要。过了半辈子的人还在瞎混，混，想混到死呀！”

女人是什么？是水，是雾，是云，千变万化，他觉得自己猜不透，也不想猜透。

“你与其说上前线体验生活，不如说是逃避我！”妻子唠叨着。他望着这个嘴角下搭，嘴唇并不湿润，唇沟已很深的女人，心里却在

想，没有才德的女人，如果又失去美貌，还能剩下什么？

汽车里亚娟幽幽的目光，似含着一股委屈，哀怨。他转过头，装作没看见。

烟蒂炙得他指头发疼。都市生活使人紧张，兴奋，也使人绝望，衰老。他瞥见自己用后腰抵着座椅，两条长腿像枯树枝一样，无力前伸的情景，顿有一股行将就木的感觉。不过，他相信心里的老化远比肉体的老化要来得更快，更早。蓦地，他怨恨起那两个女人。女人是什么，就是男人身上的寄生物，一只手挥霍着男人的钱财，另一只手榨取男人的精血。他就要被榨干啦！与其这样，不如到前线去看真刀，真枪，真血……

灰色的铁皮门发出一种奇异的声响。他不晓得在这个初来乍到的陌生地方，会有谁敲他的门。何况他历来对光敲门而不吭气的人有一种反感。他情愿来者在自己门口扯着嗓子喊，省得他对敲门者作一番不得要领的猜疑。

灰色的铁皮门本身也体现了前线的特点；此刻，他拉开时竟有一种神秘、颤栗。那个在

过道里打电话的女孩子笑嘻嘻地站在五月闪闪
烁烁的阳光里。

“嗯？”

“唔！”

黑黑的男孩子般的短发，黑黑的眉毛，黑
黑的眼珠子，那唇儿都是粉红的，一眼望知就
相当的甜蜜、柔美……

干嘛这么年轻，这么快活，好像早晨在野
地里采到一捧带着露珠的野玫瑰，这尤物比他
预想的还要美。别晃了眼睛，他不由得眯起双
眼，像欣赏油画似的欣赏这个可爱的姑娘来
了。

“喂，你就是那个画画的？”声音远比敲
门声好听一百倍。

她在用女孩子惯有的直率和他谈话。不过
一个四十岁的男人，究竟应以何种姿态和这么
年轻漂亮的姑娘谈话，生活还没教会他。

“听说你也想到前边去。”

那口气颇有几分怀疑。他甚不舒服。他没
吭气，他懒得理这尤物。

“嗨！”那女孩将黑黑的短发一甩，仿佛
很不在意他的轻蔑：“我是刚才听军宣传处的

同志介绍，说有一位大画家也想到前边去，我才特来向你打听你的路线和交通工具的。否则，我才……”

那女孩咽回了半句话，他也听清了那一半噎住的话。他摸了摸口袋，又掏出一支烟：“那你去找宣传处的同志吧。”

“他们呀，更糟。”那女孩儿毫无顾忌地说：“我也是刚到这，刚好听说明天有几个报社的记者要到前边去采访，我想搭他们的车走，可他们偏说路上和一个女的走不方便，硬不肯。这帮人纯粹是假正经。不过，我想，瞧你这么大岁数，未必能和他们一样，怎么样，与我同行好么？”

按理说她来的目的是想请他带她走，结果好像是他得让她带着走。这种盛情邀请的话，让他听了真是笑不是，恼不是。难道自己在她面前，真有那一把年纪了？也许该刮胡子了，可这会儿怎么修整，怕都晚了。这姑娘对自己的岁数已经先入为主了。

“好吧，我老头不怕和女孩儿走。”他挥了挥手，故作洒脱地说道。

“哈哈哈”——那女孩儿开心大笑起来，

一副肆无忌惮、捉弄人的样子。

“拜拜！”她又闪出那灰色的铁皮门外，撇下尴尬不已的他，得意洋洋地走了。

他望着在闪闪烁烁阳光中的她，恨得直咬牙。

吃晚饭的时候，他们在招待所的餐厅里相遇。她冲他一笑，依旧是很开心的样子。他也很想像她那样，笑一笑，也笑得轻松，笑得自如，笑得来情绪。可是，他笑不出来，至少他笑不出那女孩儿的水平。一种淡淡的寂寞又从他眉宇间掠过。笑不出来，索性就不笑吧，他自持庄重地向她微一颌首，然后，迈着稳重的步子向自己的座位走去。他听到同桌的人在议论那女孩儿：“喂，你们知道那当兵的是谁吗？”“不知道。”“听说她是北京一位大人物的孙女。”“天，这时候单身一人的跑到前线来干什么？”“还不是城市生活过腻了，跑这来寻求刺激的。”

他一面听着，一面快快朝嘴里扒着饭。他觉得如今生活真不得了，连这几角旮旯的人目光都这么敏锐、警觉。他怕别人的话题再由女

孩儿转移到自己身上。

黄昏的田野是空旷的、静谧的。远处夕阳在缓缓坠落，天空中的流云也随着日落而不断变换着色彩，淡蓝，粉红，嫣红，玫瑰色，金黄色，桔红色，直至凝重的暮色。只有偶尔传来的远处的炮声才使人从安宁之中警醒。

“喂——大画家！”有人在喊。

这声音是任性的，不管不顾的。直到他重又回到现实之中。他懊恼不已，怎么会被这尤物缠住？

她站在田梗的另一端，朝他快活地又笑又叫。他摆摆手，无奈地叹口气。也许真不该和这位小女巫结伴而行，谁知道这一路她能破坏他多少灵气、梦境呢？

还没等他走到她身边，就听她嚷道：“大画家，明天你走不走哇？”

“走啊！”他答道。

“那车的事落实了吗？”

“车？什么车？你还想要一辆专车么？”

他想刺她一句，可又一想，她爷爷官那么大，就真用一辆专车，也未必不成。难怪昨天没人敢和她一起走。

“哼，有了车我还会找你呀！”她压根没想到要让他一句。

“那你是什意思？”他问。

“找他们军的头头，让他们给咱们派一辆北京牌。”那女孩儿用一种命令的口吻对他说。

他又不是她爷爷手下的兵，凭什么让她乱指挥一通。

“想要辆车还不容易，你一去准成。”他尽量委婉地说。

“为什么？”她睁大双眼，一副天真祥子。

为什么，他本想搬出她爷爷的名字，又觉得欠妥，便连忙改口道：“为什么一吸性相吸引。”

“唉，听你说这话，还真看不出你是个上了岁数的人。”女孩儿大惊小怪道。

“上了岁数！上了岁数！我到底七十岁呀、还是八岁呀！”他终于按捺不住，大声叫起来。

“瞧你这模样，七十、八十还年轻！一百岁！一百岁！”女孩儿笑着，喊着，也不管他

爱听不爱听，转身朝招待所跑去。田野的风把她银铃般的笑声，撒得到处都是。

他望着她的背影，怔怔地站着。内心突然涌出一股热辣辣的、久违的激情。他做了一个连自己都很吃惊的动作。他跳跃式地向前奔跑了几步，一跃跨过了田埂上的沟沟坎坎。

沉重——却感觉很好。

通往宁明方向的只有这么一辆老掉牙的慢车。只见车皮剥落，车厢里全是木条凳子。乘坐的旅客也好像是隔了一个时代的人。抽叶片的，吐痰的，嗑瓜子的，孩子的哭声、大人的叫骂声，混杂在这混浊的空间里，让人简直不敢大口喘气。

他打开画夹，想随手画几张人物速写，可车身在剧烈的摇摆。他用眼角瞟了那小女巫一眼，只见她用一只小小的手托着腮帮，黑漆漆的眸子专注地盯着窗外。不知怎么搞的，他心里对她的怨恨竟消失了一半，甚至还产生了一丝怜爱。听人说她是护校刚毕业的，正在休假。他不明白这丫头放着优裕的环境不呆，跑到前线来干什么。也许想一鸣惊人吧？这样的

年龄正是幻想做英雄的时候。可这年头想干一番事业又谈何容易。他联想自己四十多岁的人了，依然功不成，名不就，内心更加惶惶。

列车广播室里突然播放起董文华的《望星空》：“夜深沉，难入梦，我在寻找那颗星，那颗星。”一曲终了，接着又重播。一曲接一曲，没完没了。想必这支歌在这偏僻的边境线上，刚刚开始流行。他昏昏然，不由自主地随着这支歌的主旋律，旋进悠悠无底的记忆里。

我的，你是我的么？亚娟是离了婚的女人，抓住他就像抓住救命稻草一样，让人喘不过气来。

不管怎么样，我们俩凑合着也得过一辈子。离婚么，门都没有。妻子恶狠狠地翻来复去总是这么一句话。

他却不想和她们其中的任何一个人再过下去。以往的生活对于他早已失去了魅力、新鲜感。他厌倦她们就像厌倦自己一样。

“要是我知道最后的结局还是得坐这辆火车的话，我绝不肯找你的。”他看见那女孩儿突然将目光从窗外收回，射在他脸上。那声音